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桂安委办〔2020〕5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19 年全区安全生产巡查情况的通报

各市安委会、自治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市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的通知》（桂安委办〔2019〕93 号）部署安排，2019 年 12 月中下旬，自治区安委会组织 14 个综合考核巡查组，在对全区 14 个设区市党委政府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现场综合考核的同时，围绕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集中整治等方面开展了专项巡查。现将有关巡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巡查总体情况

根据自治区安委会的统一部署，自治区安委会 14 个综合考核巡查组结合年度市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对 14 个设区市同步开展现场考核和巡查，并每市延伸抽查 2 个县级政府，其中：每县（市、区）抽查 1 个乡镇政府或街道办事处、3 家企业（煤矿、非煤矿山、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爆、危险废物处置、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粉尘涉爆、金属冶炼等类型企业）和 3 家单位（2 家消防重点单位、1 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或出租屋）。

巡查采取了听取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汇报，调阅安全生产文件资料，召开重点部门、重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调研座谈会听取意见建议，实地检查重点部门、重点企业、重点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抽查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情况，暗查暗访部分重点火灾隐患单位等方式进行。通过巡查，强化了地方政府和重点行业领域重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分析了一批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和新情况、新风险，督促整改了一批多年难以消除的事故隐患，总结了一批安全生产工作经验做法，有力推动了自治区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巡查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进一步提高。

总的来看，各地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决策部署态度坚决、

行动迅速，在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依法治安、改革创新、遏制重特大事故、专项行动、专项整治、基础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促进了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二、巡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从巡查情况看，各地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一些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措施要求在基层和企业没有得到真正落实。

（一）落实安全发展理念有差距。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一些地方重经济发展、轻安全生产的倾向有所抬头，盲目引进淘汰落后产能，只顾经济效益、忽视安全保障、埋下事故隐患。一些地方负责同志对新业态、新情况、新挑战带来的安全风险认识不足、聚焦不够、警惕性不高。**防城港市**“全灾种”“大应急”的责任体系和防控体系尚未健全，个别部门认为消防工作是消防部门一家职责，对共同做好消防工作态度积极主动性不强；纳入搬迁改造的9家危化品企业调整为2020年7月，至今没有一家企业完成搬迁改造任务。

（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有差距。**南宁市**部门监管职责还有盲区，行业领域监管方面还有漏洞，纳入“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的企业较少；工信、住建、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监管责任和安全生产集中整治任务有待进一步压紧压实。**桂林市**部分县区和行业监管部门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理解不深，

对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理解不全面，有认识错位、不清楚工作范围现象。**北海市**部分乡镇政府和部门责任落实有差距。如合浦县廉州镇《森林防灭火预案》仍沿用已停用县防火办电话、铁山港区南康镇主要负责人对安全法规不熟悉，以致把不发生一次死亡10人以上重大事故作为镇安全生产控制目标，还存在值班制度不到位的问题。**百色市**未能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约见警示制度，市本级全年没有对安全生产工作不力或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实施约见警示，包括右江区0776酒吧“5.20”较大坍塌事故发生后，也没有按照《百色市安全生产约见警示黄牌警戒暂行办法》对相关地方和部门进行安全生产约见警示。

（三）基层安全监管力量建设有差距。**南宁市**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数量、专业结构、年龄结构不适应工作需要，乡镇（街道）安全监管力量薄弱，危险化学品监管人员不足；部分乡镇政府专职队、单位志愿消防队等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贵港市**安全生产和消防防控的人员力量不足，基层更是缺乏相关专业人员和队伍，监管力量比较薄弱。一些基层的消防安全网格化平台使用效率不高，基层网格员对平台相关技术标准要求掌握不透，平台效用未得到有效发挥。**钦州市**各级政府、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的文件和规定，但各县区、乡镇在实际推进过程中，未能按照相关规定标准去落实，各乡镇专职消防队普遍存在人员编制、待遇、执勤训练器材、个人防护装备配备不

到位等问题，导致专职人员流动性大，执勤值班制度不能保证，不能形成有效的战斗力。**百色市**所辖县（区、市）应急部门出现了机构编制与承接的职能明显倒挂的问题，安全监管力量在市县普遍被削弱，有的县应急管理部门基本上只把职能和牌子扛过来了，编制人员没有增加，对此，市县党委、政府没有引起足够重视和解决；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达标率不高，装备器材配备不齐，人员经费保障还需进一步加强。

（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仍有较大差距。有的企业对自身存在的风险隐患司空见惯、麻木不仁，有的企业受自身能力限制发现不了风险隐患。有的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低、安全责任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不落实、风险辨识不充分等问题普遍存在，而这些问题企业自己在集中整治过程中却没有发现。**桂林市**部分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清。**崇左市**抽查的 6 家企业来看，未按照应急管理部新颁布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及时修订完善，少数企业未完全落实应急预案演练计划。**防城港市**防城区滨海公馆 1#2#楼施工工地新进员工培训后考试不判卷，直接给分数，安全生产经费未做到单独建档，并专款专用。防城汽车客运站驾驶员调度时安全教育覆盖率低。防城区城市便捷酒店、上思县立都国际酒店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未持证上岗。**河池市**一些运输企业的维修车间工人没有穿戴劳动保护用品违章作业，有些建筑企业施工场地没有设立危险区域告示卡、塔吊区域未设警戒线，有的烟花爆竹销售企业未按要求进行安全风险辨识，制定风险清单，

有的企业职业健康意识不强，未进行职业健康体检，未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等。

（五）部分重点安全生产工作推进落实不力。部分市重点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存在以文件落实文件、以会议落实会议问题，文件一发了之、会议一开了之，工作浮在表面，没有对责任落实情况、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深入督促检查。**柳州、北海**等市一些部门把日常监督检查代替大排查大整治，存在重排查轻整治现象。**梧州、玉林、河池**等市没有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和自治区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集中整治的“三个一批”要求，公开曝光和列入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的力度不够，影响了整治成效。**来宾市**卫生健康部门未按自治区要求对企业执行职业健康检查进行专项检查，抽查 6 家企业中有 3 家没有进行职业健康检查，3 家没有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贵港市**电动自行车整治仍要加大联合整治力度，目前基本仍停留在消防机构整治的层面，住建部门发动物业整治的力度仍然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经济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地各部门各企业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抓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

性，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真正把安全生产摆在突出位置，将安全生产贯穿于产业转型升级、重大设施改造、园区集聚管理等全过程，严把安全生产建设项目设计、选址、规划、建设、生产关，以高度负责精神抓实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要集中力量下大决心，采取果断有效举措，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堵塞安全生产漏洞。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真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好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根据职责分工，发挥专业优势，加强重点行业的安全监管，充分研判新情况、新问题、新风险，健全完善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切实防止因风险积聚形成重大安全隐患。各有关企业要落实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集中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自查自改，堵塞安全管理漏洞，有效防范重特大事故。春节临近，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针对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特点，统筹做好节日期间各项安全管理工作，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狠抓各项安全防范责任措施落实，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安康、祥和的节日。

（三）全面开展摸底排查，坚决整治消除重大安全隐患。各地要结合正在开展的全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扎实推进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切实摸清辖区安全生产重点企业、重要隐患、重大风险，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并将排查情况登记造册。要坚持立查立改、边查边改，切实督促企业整改落实到位。对情节严重的或构成重大安全隐患的，要依法依规采取停产整顿、吊销证照、关闭取缔等措施。

（四）高度重视问题隐患整改工作。这次巡查发现的具体问题隐患各考核巡查组都向各市进行了反馈。各市及相关企业要高度重视巡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意识，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切实落实巡查整改工作责任。政府主要负责人要亲自研究部署，重点环节亲自过问、重大问题亲自督办。要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把巡查整改转变为解决问题、建章立制、堵塞漏洞的过程，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五）谋划做好 2020 年安全生产工作。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对照巡查发现的问题，深入剖析本地区、本部门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举一反三，强化安全责任措施落实，谋划做好 2020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安委会工作部署，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强监管严执法年”专项行动，深化安全生产改革创新，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快安全基础建设步伐，坚决遏制重特大

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创造和谐稳定的安全环境，为建设壮美广西、共圆复兴梦想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1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

各市应急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15日印发

经办人：周结根

联系电话：0771-5659029

（共印12份）